

管子輕重篇新詮



馬非百著





2 021 6847 5

馬非百著

管子輕重篇新詮
上冊

中華書局



馬非百著

管子輕重篇新詮

下冊

中華書局

10/101

管子輕重篇新詮

(全二冊)

馬非百 著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民族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24 印張·486 千字

1979 年 12 月第 1 版 1979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：0,001—6,600 冊

統一書號：2018·156 定價：2.65 元

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文化教育委員會

第二閱覽

爲新舊字樣轉換問題。爲採擇不舊式的
通常通而解釋。通而通者。有以通而通
主而無勢。我建議：儘量外字或一筆條
合而通者——即是字或論文形式，似未更
便於發揮。此。仍爲考慮。

郭沫若

高漢君

四九

出版說明

馬非百（元材）先生幾十年來潛心研究《管子輕重篇》，並於一九四三年開始寫作《管子輕重篇新詮》，至今凡七易其稿。其第三稿，五十年代中期郭沫若同志編著《管子集校》時曾借去參考並列入引用書目，引用過近百條。郭老當時曾寫給馬先生一封信，對此稿作了評價，還建議「另外寫成一篇綜合的研究——即是寫成論文形式」。馬先生接受這一意見，先後寫了三篇論文，合稱《論管子輕重》。對《輕重》原文的校釋部分也作了多次修改。現在，我們將兩部分合併出版，並根據馬先生本人意願，將郭老的信加以影印，放在前面。

著者在本書中，比較注意研究《輕重》的著作時代和貫串《輕重》各篇的基本思想理論體系，並以此為指導來進行具體文字的校釋。對《輕重》中一些常用字詞和專門術語的含義，也注意進行綜合的分析與研究。在原文校釋上採取慎重態度，凡認為可通的不輕易改、補、刪、移。他在有關《輕重》的一些問題和原意的解釋上都提出了許多獨立的見解，並對不同的意見進行了駁辯。相信此書的出版，對於促進《輕重》研究中各種不同意見的

出版說明

爭鳴，從而使研究更加深入，會有一定的好處。

中華書局編輯部

目 錄

參考書目

論管子輕重

論管子輕重上——關於管子輕重的著作年代

論管子輕重中——關於管子輕重之理論的體系

論管子輕重下——對《管子集校》及所引各家注釋中有關輕重諸篇若干問題之商榷

管子輕重篇新詮

管子輕重一——巨(筴)乘馬

管子輕重二——乘馬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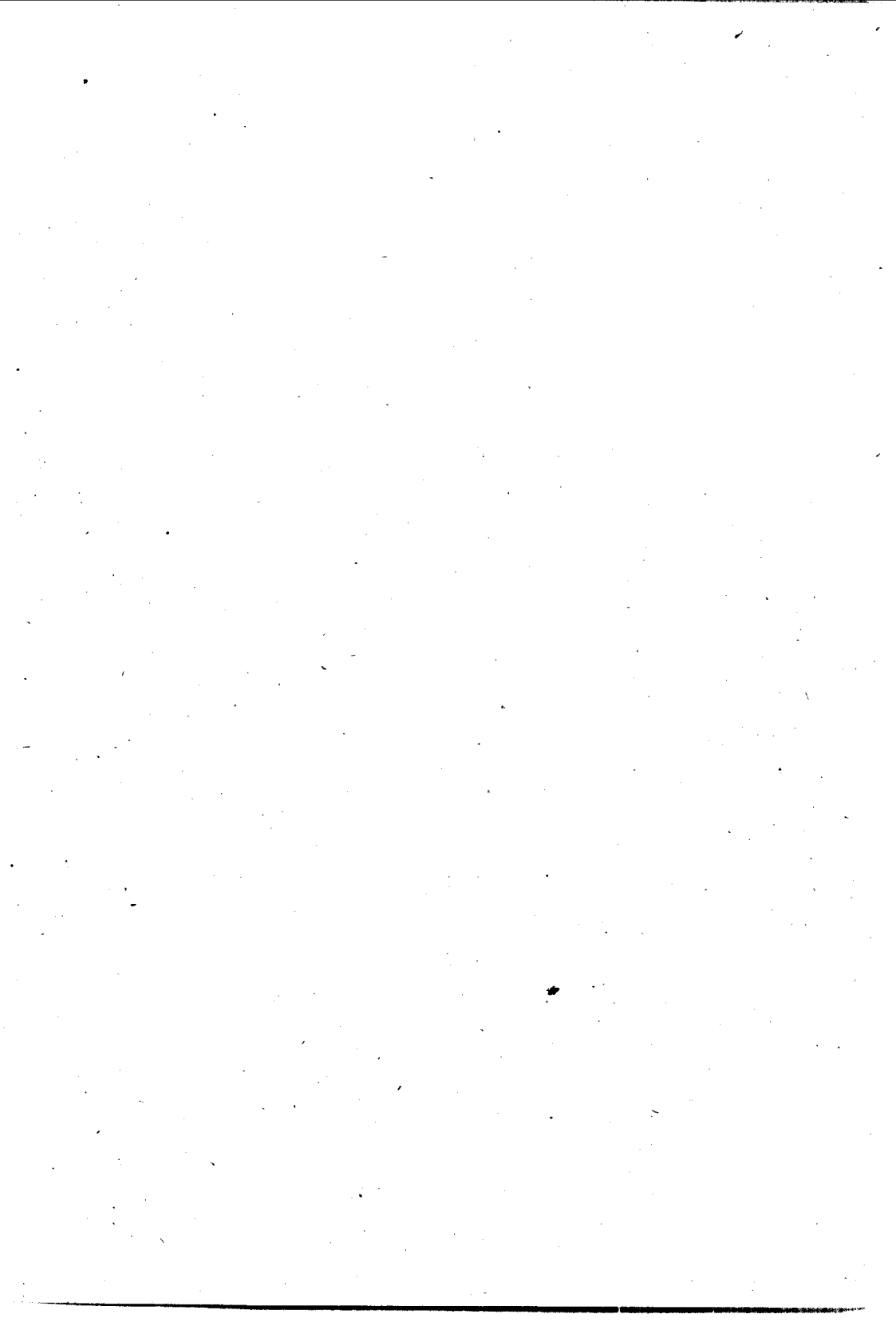
管子輕重三——問乘馬(亡)

管子輕重四——事語

管子輕重五——海王

管子輕重六——國蓄·····	二二
管子輕重七——山國軌·····	二六二
管子輕重八——山權數·····	三〇五
管子輕重九——山至數·····	三四九
管子輕重十——地數·····	四〇一
管子輕重十一——揆度·····	四二八
管子輕重十二——國准·····	四七九
管子輕重十三——輕重甲·····	四九二
管子輕重十四——輕重乙·····	五六三
管子輕重十五——輕重丙(亡)·····	六二三
管子輕重十六——輕重丁·····	六二三
管子輕重十七——輕重戊·····	六八六
管子輕重十八——輕重己·····	七三四
管子輕重十九——輕重庚(亡)·····	七四八

論管子輕重



論管子輕重上——關於管子輕重的著作年代

一、引言

《管子·輕重》十九篇，亡了三篇，現存十六篇。它和《管子》其它各篇不是一個思想體系。它是一部專門討論財政經濟問題的書。其中有許多問題，是西漢一代和王莽時代所特有的，與普通的財政經濟的性質迥不相同。由於作者故弄玄虛，把自己在財政經濟上的意見，用託古改制的方法，說成是歷史上有名的大政治家管仲的主張，蒙蔽了不少從事研究這部書的學者。梁啟超作《管子傳》一書，對於書中有關財政經濟方面的理論，有些地方算是最能發前人之所未發。但他一則誤信此書為管仲所作，把時代提前了好幾百年；又由於梁氏對書中的財政經濟理論，完全採用資產階級經濟學的觀點來進行解釋，所以他對於此書的了解，也就不能達到「心知其意」的境界。王國維在其所著《月氏未西徙大夏時故地考》一文中，則認為《輕重》諸篇是漢文、景間所作，但他引以為唯一之證據，僅書中「玉起于禺氏」一條，而無視於書中所反映的有關文、景以後的許多史實，未免有「只見樹木，不見森林」的毛病。羅根澤在其所著《管子探源》一書中，曾列舉了十二條證據，證明此書乃漢武、昭時理財家所作，在時代上比梁、王二氏推進了一步；但羅氏所引證據，只是從字面上着眼，沒有能更深入的去了解書中所討論問題的真正核心，因而他的結論也就不能完全令人滿意。文化大革命前胡寄窗在其所著《中國經濟思

想史》中，則把《管子》列入戰國時代孟軻之後和荀況之前，既誤將本書與《管子》其它各篇混爲一個思想體系，而在時代問題上又從王、羅二氏已經前進了一步的地方倒退了回去，這也是未免使人失望的。

根據我個人不成熟的意見，則認爲本書與《管子》其它各篇不是一個思想體系。它是西漢末年王莽時代的人所作。關於這種觀點，都散見在拙稿《管子輕重篇新詮》各篇中。一九五四年十月，已故中國科學院院長郭沫若同志在其所著《管子集校·引用校釋書目提要》中對此有所批評，說是「證據薄弱，說難成立」。但同年四月寫信給我，不久又約我到他家裏去談話，都用極其熱忱的態度表揚我，並鼓勵我：「把這些觀點寫成一篇綜合的研究——即是寫成一篇論文形式，似乎更便於發揮。」這就充分表現了他對一個在學術上持不同意見的人的高度民主風格。事隔二十多年，我才把這篇論文寫了一個輪廓，不意郭老已因病逝世，就正無從，痛悼曷極！現在把它整理出來，敬獻於尊敬的郭老英靈之前，兼以求教於海內同好！

二、進攻的幾個主要據點

本書是古人故弄玄虛，用偽裝的方法，在學術史上打的一個埋伏。要攻破這個埋伏，揭開它的偽裝，以期露出本來面目，勢非採用作戰的方法，先建立幾個主要的據點，作爲進攻的根據地，然後穩扎穩打，由點及線，再進行全面的圍攻，決不足以獲得最後的勝利。

現在，就讓我們依照這個作戰計劃進行吧！

第一、本書之成，不得在漢高祖劉邦七年（前二〇〇）封陳平爲曲逆侯以前——《輕重甲》：「管子曰：『女華者，桀之所愛也，湯事之以千金；曲逆者，桀之所善也，湯事之以千金。內則有女華之陰，外則有曲逆之陽，陰陽之議合而得成其天子，此湯之陰謀也。』」這裡有「曲逆」二字，便是一個大破綻。考《漢書·陳平傳》載劉邦被匈奴圍於白登，用陳平奇計，使使問厚遺單于閼氏，單于，匈奴君主稱號。閼氏音烟支，單于嫡妻的稱號。圍以得解。劉邦回師，路過曲逆，乃詔御史以陳平爲曲逆侯。這是漢高祖七年的事。這裏最宜注意的：

一、曲逆是陳平的封號，是漢高祖七年才被封的，在此以前沒有過。

二、陳平之被封爲曲逆侯，是由於他是漢朝的一位大間諜。他曾爲劉邦前後出過六次奇計，不僅解了白登之圍，而且遠在楚漢戰爭期間，他還一次從劉邦手裏領用過黃金四萬斤，去離間項羽和范增的君臣關係，破壞他們之間的團結，收到了滅亡楚國的效果。這與「湯事之以千金」正相符合。

三、劉邦在白登被圍得解，確實是得了匈奴冒頓（Möda）單于閼氏的力量。而閼氏的肯於出力，又確實是通過大間諜陳平的奇計，使使厚遺她才實現的。這與所謂「湯以千金事女華」和「陰陽之議合」等說法也完全一致。

當然，它決不是在寫劉邦，但也決不是在寫湯。它只是要說明一個關於用金錢實行離間的間諜政策，所以就從腦子中所能記憶的有關這一類事件的人物信手拈來，編成一個故事，作爲這個政策的具體例

證罷了。

第二、本書之成，不得在漢文帝劉恒十二年（前一六八）徙淮南王爲梁王以前——《輕重戊》：「桓公曰：『今吾欲下魯、梁，何行而可？』管子對曰：『魯、梁之民俗爲綈，公服綈，令左右服之，民從而服之。公因令齊勿敢爲，必仰於魯、梁。則是魯、梁釋其農事而作綈矣。』桓公曰：『諾。』即爲服於泰山之陽，十日而服之。」尹注云：「魯、梁二國在泰山之南，故爲服于此，近其境也，欲魯、梁人速知之。」案當齊桓公時，齊、魯附近無梁國。至戰國，魏都大梁，始以梁稱。然大梁之梁，並不在泰山之南。泰山之南之梁國，至漢文帝劉恒用賈誼言，徙淮陽王爲梁王始有之。《漢書·賈誼傳》：「梁王勝死，無子。誼上疏曰：『臣願舉淮南地以益淮陽而爲梁王立後。』割淮陽北邊二三列城與東郡以益梁。不可者，可徙代王而都睢陽。梁起於新鄴以北著之河，淮陽包陳以南捷之江。則大諸侯之有異心者破膽而不敢謀。梁足以扞齊、趙，淮陽足以禁吳、楚。陛下高枕，終無山東之憂矣。」文帝於是從誼計，乃徙淮陽王武爲梁王，北界泰山，西至高陽，得大縣四十餘城。」又《漢書·文三王傳》也有「梁孝王武爲代王。四年，徙爲淮陽王。十二年，徙梁。……居天下高腴地，北界泰山，西至高陽，四十餘城多大縣」的記載。據此，是「北界泰山」之梁至漢文帝劉恒十二年才開始出現。今此文言梁與魯皆在泰山之南，足證其所謂梁者，確係指「割淮陽北邊二三列城與東郡以益梁」而「起於新鄴以北著之河」之後的「北界泰山」之梁而言，實甚明顯。

第三、本書之成，不得在漢武帝劉徹元鼎二年（前一五一）修昆明池及元鼎六年（前一一一）平定南

越以前——《輕重甲》：「桓公曰：『天下之國莫強於越。』今寡人欲北舉事孤竹離枝，恐越人之至，爲此有道乎？」管子對曰：「君請遏原流，大夫立沼池。令以矩游爲樂。則越人安敢至？……請以令隱三川，立員都（蒲），立大舟之都。大舟之都有深淵，壘十仞。令曰：『能游者賜千（十）金。』」未能用金千，齊民之游水者不避吳越。桓公終北舉事於孤竹離枝，越人果至，隱曲蓄（菑）以水齊。管子有扶（同浮）身之士五萬人，以待戰於曲蓄（菑），大敗越人。此之謂水豫。」案越於春秋諸國，最爲後起。在齊桓公時，尚未通於中國。以後勾踐北上中原，與諸侯爭霸，然距齊桓公之死，已百七十餘年。且爲時甚暫，卽又寂焉無聞。齊桓公時，安得云「天下之國莫強於越」？這是以漢武帝劉徹修昆明池訓練水軍以平定南越事爲背景。史載高后呂雉死，趙佗因以兵威財物賂遺閩越西甌駱役屬焉。東西萬餘里，乘黃屋左纛，稱制與中國侔。文帝劉恒時，雖經陸賈說令臣服於漢，然至武帝初年，其相呂嘉倔強益甚。是時，漢正與北方匈奴對抗，而南越常爲北征軍後顧之憂。劉徹之欲滅南越，實非一朝一夕之故。《史記·平準書》載：「是時粵（越）欲與漢用船角逐。乃大修昆明池，列觀環之。治樓船，高十餘丈，旗幟加其上，甚壯。」索隱：「昆明池有豫章館。豫章，地名，以言將出軍於豫章也。」這是元鼎二年（前一〇五）的事。至元鼎五年（前一〇二），不過三年，劉徹果派伏波將軍路博德等將江淮以南樓船二十萬人（《漢書》作十萬人）與越馳義侯所將巴蜀夜郎之兵齊會番禺。次年（前一〇一），遂平定越地以爲南海等九郡。今觀此文，有云：「天下之國莫強於越，今寡人欲北舉事孤竹離枝，恐越人之至，不就是劉徹欲北伐匈奴而南越常爲後顧之憂的反映嗎？」「大夫立沼池……請以令隱三川，立員都，立大舟之都」，不就